

##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股票（股票简称：日海通讯，证券代码：002313）于2015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8月11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于2015年8月17日、2015年8月24日、2015年8月31日、2015年9月9日分别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2015-032、2015-033、2015-034）。

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公司正筹划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控股收购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元公司”）的股权，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6日起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2015-042、2015-044）。201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2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2015-053、2015-054、2015-055、2015-057）。

2015年1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继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6年2月10日复牌。公司于2015年11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2015年年12月9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2015年12月4日、2015年12月11日、2015年12月18日、2015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2015-062、2015-064、2015-065、2015-066）。

2015年12月28日，安妮股份（证券代码：002235）披露了《公司与杨超、雷建、陈兆滨、鲁武英、江勇、毛智才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才得悉畅元公司的股东与安妮股份达成了资产购买协议，并与畅元公司的股东就其将股权转让给安妮股份事宜进行交涉，2015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

同时，公司同步推进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另一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也在积极推进，由于有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月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5日